

## 第十四篇 被聖靈充滿

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

我們現在接着來看第十四個生命經歷，就是被聖靈充滿。這一題，實在是相當複雜的一題。因為在聖經中，這是一個太大的題目。並且兩千年來，解經的人和有屬靈追求的人，對於這個問題，各有不同的看法，也有很多的見解。所以直到今天，許多人對這件事，還是莫衷一是，無所適從。但我們若單純接受主的話語，也用自己的經歷來對照，就會覺得相當簡單。今天我們講這題目，要把它非常的簡化，完全脫離研究的性質，而簡要的根據聖經，來說到我們的經歷。至于研究的部分，我們在話語職事要道副刊，第二十與二十一期合刊，‘被聖靈充滿’一題中，已說得相當詳盡了，若能仔細參閱，對這問題就更能透徹明了。

一題到聖靈的充滿，或說聖靈在我們身上的工作，我們就必須很清楚的認識：這件事，就聖經說，是分作兩大時期：舊約一個時期，新約一個時期；就我們的經歷說，是分作兩面：外面一大面，裡面一大面。

### 壹 新舊約兩大時期中聖靈工作的特點

#### 一 在舊約是外臨，在新約是內住

說到聖靈在舊約與在新約兩大時期中，在人身上工作的特點，第一就是聖靈在舊約是外臨，在新約是內住。在舊約聖經中，常有這樣的話說，神的靈，或耶和華的靈，臨到某人。那就是指着聖靈臨到人身上，感動人，推動人來作一個工作說的。雖然在舊約的時候，聖靈這樣臨到人，感動人為神作工的事是常有的，但按原則說，那時聖靈還沒有進到人裡面，住在人裡面，和人調在一起，只不過是臨到人的身上，所以有時可以‘不永遠在人裡面與人相爭’，（創六 3，原文，）有時也可以‘收回’。

（詩五一 11。）乃是到了新約，聖靈才開始進到人裡面，和人調在一起，並且永遠住在人裡面，而不再和人分離，人也就可以永遠享受聖靈的福分。因此，聖靈的工作，在新約時期中，就以內住為最大的特點。

#### 二 在舊約是重在作能力，在新約是重在作生命（性情）

第二，我們必須從聖經的亮光，很清楚的看見，在舊約時期中，聖靈降到人身上，推動人作神的工作，乃是重在作能力。在舊約的時候，聖靈常是一個時代，一個時代，不斷的降臨到人身上，作一個神聖的能力，推動人來為神作工，為神爭戰，替神說話，或者作一種超凡的智慧，叫人能替神辦事。比方，摩西得着聖靈降在他身上以後，他就有能力和法老爭戰，有能力替神說話。聖靈在他身上，也作了他的智慧，叫他能替神辦事，管理神的家，帶領以色列人，治理神的百姓，併為神建造一個會幕。摩西能作這麼多的事，一點都不是由於他自己的能力和智慧，全是聖靈降到他身上而有的結果。

雖然舊約中的人，能這樣得着聖靈降在身上作能力、作智慧，但以原則說，他們都沒有得着聖靈進到他們裡面，和他們調和，作他們的生命。

因為在舊約時代，聖靈只降到人身上作能力，還沒有進到人裡面作生命；只給人一種神聖的能力，還沒有給人一種神聖的性情。所以在舊約裡，我們能看見有的人很有神的能力，卻毫無神的性情。參孫就是一個最好的例子。他身上得着神莫大超奇的能力，但同時他裡面一點沒有神的性情。在這裡有一個大力士，力量大得無比，但是這一個人的性情，和神一點不合，絕對不合。論到能力，也許在舊約裡，還不大容易找到一個人，比參孫再大。從能力這一面說，他實在是個頂天立地的人。但是從性情這一面，從生命這一面來看，在舊約那麼多為神用的人中間，最差的也就是參孫。無論摩西，或是大衛，他們性情的一面，生命的一面，還有一點近乎有聖靈的同在。但是在參孫身上，一點也看不見這種情形。所以從能力一面說，參孫這個人是滿有聖靈，但從生命一面說，他一點沒有聖靈。這就是因為在舊約的時候，聖靈降到人身上，是作能力，不是作生命。祂降到人身上是給人得着神的能力，卻不是給人得着神的性情。乃是到新約的時候，聖靈才正正式式進到人裡面，作人的生命，叫人得有神的性情。

### 三 在舊約是聽人用，在新約是作人主

根據以上兩點，我們就可以斷定說，在舊約，聖靈降臨到人身上，不是以祂的位格來作人的主，叫人順從，乃是作一個能力，來聽人使用。聖靈是有位格的。但在舊約的時候，聖靈卻不是以祂的位格，降臨到人身上。如果祂是以祂的位格降臨，那麼祂就是來作主，人也就要順從祂。但是祂在舊約時降臨，乃是一個沒有位格的能力，所以反而好像是祂順從人，聽人使用。

這就如汽油在汽車裡面，是沒有位格的，不是要作汽車的主人，要汽車來順從它；乃是因為汽車行駛沒有動力，它才裝進去作了汽車的動力，給汽車使用。照樣，神要摩西拯救以色列人出埃及，進迦南，他沒有這一個能力。他沒有能力替神向法老說話，也沒有能力帶領幾百萬的以色列人走曠野的路。他沒有能力治理整個以色列家，也沒有能力為神造一個帳幕，完全合乎天上的樣式。不錯，摩西學了埃及一切的學問，很有才幹，但是他那一點學問，那一點才幹，不夠作這麼重大眾多的事。所以聖靈就降在他身上，作了他的動力。聖靈不是來作他的主，要他聽從，乃是來補他能力的不足，聽他使用。他好像一輛腳踏車，每小時只能走三十里，聖靈就像一部馬達，加裝在他上面，使他每小時能走九十里。實在說，在舊約時代聖靈臨到人，就好像一部馬達加到腳踏車上，目的不是要作車的主，控制車，乃是要作車的動力，增加車的效能。摩西蒙召的時候，所看見那火燒在荊棘上的異象，也正是這個意思。荊棘就是摩西，火就是降在他身上的聖靈。荊棘沒有什麼用，火就來燒在它上面，作了它的力量。

所以，我們一直要記住這個原則，在舊約的時候，聖靈雖然降下來作了

人極大的動力，但並不是以祂的位格來作人的主，要人順從，乃是降到人身上來作能力，聽人使用。

但是到了新約，聖靈工作的原則，就完全不同了。到這時，祂臨到人，向人作工的時候，不只是降在人身上，作人的能力，更是住到人裡面，和人調和為一，來作人的生命，並把神的性情調到人裡面。這就是說，到這時候，祂是以祂的位格來住到人裡面了。祂既是以祂的位格來住到人裡面，所以就是來作人的主，必須人順從祂。有一件奇妙的事，全部舊約聖經裡，找不出一句話，要人順從聖靈。但在新約聖經裡，就常說我們要順從祂。例如加拉太書題到聖靈，就一再說，我們要‘順着聖靈而行’。（五 16，六 8。）再如林後三章十七節，原文更特別把聖靈稱作‘主靈’。聖靈就是主，完全是成位的。祂住在我們裡面，作了我們的主，因此我們要把自己交給祂，降服在祂的管治之下。祂不僅作我們的能力，更作我們的主；祂不僅作汽車裡的汽油，更作司機；祂不僅作腳踏車上的馬達，更作騎這車的主人。不只我們這車的動力，是在於祂，並且我們這車的停、駛、進、退，也都是由祂來駕駛，由祂來操縱。我們的性，我們的命，都在於祂，也都是祂。祂作了我們的生命，祂也作了我們的性情，並且祂也作了我們的主。

#### 四 在舊約是單面的，在新約是雙面的

所以我們在新約底下的人，對聖靈乃是享受雙面的福分：有作能力的一面，也有作生命，作性情的一面。在舊約之下的人，只能享受聖靈在外面作能力，但在新約之下的人，卻能兼享聖靈在裡面作生命。不是說到了新約，神在舊約作的那一面就不作了，反而作得更多，並且還加上一面。舊約是單面的，新約是雙面的；舊約只是外面的，新約乃是裡外兼有的。所以我們在新約之下，不只能靠着聖靈在外面作能力，作神所託付的工，還能藉著聖靈在裡面作生命，而與神調和為一。這真是神榮耀的恩典！

#### 貳 裡外兩面經歷聖靈的分別

我們看過了新舊約兩大時期中聖靈工作的特點，現在就接着來看我們在裡外兩面經歷聖靈的講究。

##### 一 先經歷裡面的，再經歷外面的

在舊約，人沒有聖靈的內住，只有聖靈的外臨。到了新約，這兩面人就可以兼有，並且人必須先有聖靈的內住，然後才經歷聖靈在外面的降臨。所以在新約時代，聖靈在人裡面的內住，乃是祂在人外面降臨的根據。

##### 1 主耶穌的典型

新約中第一個得着聖靈內住的，乃是拿撒勒人耶穌。聖靈住到拿撒勒人耶穌裡面，乃是神一個劃時代的創舉。自從有人類歷史以來，許多人都得着聖靈降到他們身上，推動他們去作神要他們作的工。但在那麼多的

人中間，卻找不到一個，是聖靈住到他裡面，調在他裡面，作他的生命和性情的。摩西不是這樣，大衛也不是這樣；以利亞不是這樣，但以理也不是這樣。四千年來，沒有一個人是這樣。一直等到四千年過去了，有一個拿撒勒人耶穌出來了，才開始有聖靈住在祂裡面，調在祂裡面，作祂的生命和性情，因為祂裡面那個生命，就是從聖靈來的。

主耶穌既是首先經歷聖靈內住的人，而且祂又是新約信徒的元首，教會的頭，所以聖靈在祂身上怎樣作工，在新約信徒身上，在教會身上，也要怎樣作工；對於元首，對於頭怎樣作，對於身體也要同樣的作。我們的元首主耶穌，對聖靈的經歷，就是我們所有新約的信徒，對聖靈經歷的一個典型，一個標本。

主耶穌經歷聖靈，很清楚的是分作兩面：一面是在裡面經歷聖靈作生命，一面是在外面經歷聖靈作能力。祂經歷聖靈在裡面作生命，乃是從祂成孕的時候就開始了。主耶穌成孕，乃是從聖靈而成的。是聖靈進到一個舊造的人馬利亞里面，從她裡面生出拿撒勒人耶穌來。所以主耶穌從成孕的時候起，祂裡面的生命，祂裡面的性情就是在於聖靈了。可以說從我們的主生下那天起，祂裡面都是被聖靈充滿的。

從主降生，直到祂出來為神作工，這三十年間，祂都是藉著聖靈在祂裡面作祂的生命，而生活在神面前。以賽亞五十三章二節說，‘祂在耶和華面前生長如嫩芽，像根出於干地。’那就是指着祂三十歲以前的生活說的。三十年來，祂一面能夠卑微的在一個窮苦的木匠家裡作人子，另一面還能完全照着神的律法而行，這完全是靠着聖靈充滿在祂裡面，作祂的生命。

等到祂三十歲出來要為神作工了，頭一件事，就是在約但河裡受浸的時候，得着聖靈彷彿鴿子降在祂的身上，祂就被聖靈充滿。經過了四十天在曠野的試探，祂更滿有聖靈的能力，於是就到各處為神作起工來。

（參太三 16，路三 21~23，四 1~15。）我們看祂這光景，和舊約的人經歷聖靈的故事，正是完全一樣。當初先知以西結在迦巴魯河邊，耶和華的靈降在他身上，他就開口替神說話。（結一 1~3。）同樣的，現在主耶穌在約但河中，聖靈也降在祂身上，祂也就開口為神傳講天國的福音。這是證明，主耶穌這一次乃是經歷了聖靈另一面的工作，就是降在祂身上，作了一個神聖的能力，使祂能為神作工。

所以我們看見，主耶穌對聖靈的經歷是兩面的：一面是經歷聖靈在裡面作生命，使祂有神的性情；一面是經歷聖靈在外面作能力，使祂能作神的工。並且祂乃是在成孕的時候，先經歷了聖靈在裡面作生命，然後才在受浸的時候，再經歷聖靈在外面作能力。到這時候，祂就在裡外兩面，都得到聖靈的充滿。

有人以為施浸約翰，是新約中第一個被聖靈充滿的人。其實不然。路加一章十五節所說施浸約翰‘從母腹裡就被聖靈充滿了’，照原文看，那充

滿是指着外面能力方面的。這和舊約裡一切先知所得着聖靈的外臨都是一樣的。雖然在時間上，他是早在母腹中就得着了，但仍不過是單面的，只有在外面作能力的一面，不像新約的人所得着的是雙面的，是先有裡面的，再有外面的，有作能力的一面，也有作生命的一面。他雖是先知中最大的一位，但主說天國裡最小的比他還大。（太十一 11。）所以按經歷聖靈工作的原則說，他乃是一個舊約的人，他的經歷不能列在新約裡面。

2 使徒們的經歷緊接着主耶穌而經歷聖靈的，乃是頭一班的使徒們。他們也是先有聖靈

裡面的內住，後有聖靈外面的降臨。

主早在約翰十四章，就應許門徒們說，祂要求父另差一位保惠師，就是真理的聖靈來，住在他們裡面，使他們活着，像主活着一樣。（16～

19。）主這話，就是說到要他們經歷聖靈在裡面作生命。

等到復活日的晚上，門徒們聚集的時候，主就來到他們中間，‘向他們吹一口氣，說，你們受聖靈。’（約二十 22。）這就是主成全祂前面的應許，叫他們得到聖靈進到他們裡面，作他們的生命。當日神用塵土造了亞當，就向他吹了一口氣，使他得着生命，成為有靈的活人；現在主也照樣向門徒們吹了一口氣，使他們得着生命，成為重生的人。不過，在人受造時神所吹入的，還不是祂的靈，所以人只有人自己的靈，和一個受造的生命。而在復活日晚間，主所吹入的，乃是祂自己的靈，所以門徒們也就得着了聖靈，和祂那非受造永遠的生命，叫他們能永遠活着，像主自己永遠活着一樣。所以認真的、準確的、實際的說，彼得、雅各、約翰那一班使徒們，乃是到了復活日的晚上，才得着了神的生命而重生。主向他們所吹的氣，乃是生命之氣，是完全為著生命，而不是為著能力的。

到了五旬節，使徒們又經歷了聖靈另一面的工作，就是聖靈作能力的一面。行傳二章一至四節說，‘五旬節到了，門徒都聚集在一處。忽然從天上有響聲下來，好像一陣大風吹過，充滿了他們所坐的屋子。又有舌頭如火焰顯現出來，分開落在他們各人上面（原文）。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，按着聖靈所賜的口才，說起別國的話來。’從這時起，使徒們就大有能力傳講主的福音，使成千成萬的人都得救了。

我們比較使徒們這兩次受聖靈的經過，就能看出其中的分別來。他們在復活日所經歷生命的聖靈，是以‘氣’作表號，而在五旬節所經歷能力的聖靈，乃是以‘風’、‘火’、‘舌’三件東西作表號。風和火都是能力的象徵，舌是為著說話，也與能力有關係。並且這一次聖靈乃是‘落在他們上面’，並不是進到他們裡面。所以他們這一次所經歷的，乃是經歷聖靈在他們外面，作他們的能力。他們能說各國的方言，能傳福音，以及以後能到各處去為主作工，都是靠着這在外面作他們能力的聖靈。

所以從使徒們的經歷中，我們也看見，他們對聖靈的經歷，是兩面兼有，並且是先有裡面的，再有外面的。二 裡面的和外面的同時經歷到了五旬節以後，無論是元首（主耶穌），或是身體（使徒們所代表的），對聖靈裡外兩面的經歷，就都已成就了。所以，以後的人再來經歷，就可以同時經歷裡面的內住，也經歷外面的降臨。哥尼流家的例子，就是一個證明。

行傳十章給我們看見，那一天彼得受差遣到哥尼流家中傳福音，正講的時候，聖靈就降在一切聽道的人身上，叫他們不只得着聖靈的內住作生命，還得着聖靈的外臨作能力。所以從哥尼流家起，一直到今天，人可以雙管齊下的，同時經歷聖靈在裡外兩面的工作。裡面的聖靈，是外面聖靈的根據；外面的聖靈，是裡面聖靈的證明。這是最正常的光景。當然，歷代也有太多的人，得救時只經歷了聖靈在裡面作生命，然後過了相當一段時間，才經歷了聖靈在外面作能力。也有人根本就再沒有經歷聖靈在外面作能力。不過，在新約底下，總沒有人先經歷聖靈在外面作能力，後經歷聖靈在裡面作生命，或者只經歷聖靈在外面作能力，不經歷聖靈在裡面作生命。這在新約時代，是不可能發生的。

### 參 得着聖靈充滿的路

#### 一 客觀事實的成就

我們要得着聖靈的充滿，首先要認識的，就是無論裡面的一面，或是外面的一面，就客觀方面的事實說，神是早已都給我們成就了。裡面作生命的聖靈，已經在復活日晚間賜下來了。外面作能力的聖靈，也已經在五旬節那天降下來了。正像我們的詩歌第七十二首（今二〇二首）所說，‘聖靈早已賜，早與你同在。’聖靈的降臨，乃是和主耶穌的釘十字架一樣，都是早已完成的事實。主耶穌今天不需要再釘十字架，聖靈今天也不需要再降臨。神不必再把主耶穌賜給人，為人受死，神也不必再把聖靈降下來，充滿在人的裡外。因為這些神都已經作成了。所以現在的問題，只在於我們的憑信接受。我們今天要得着基督，經歷基督，怎樣只在於接受，同樣，我們無論要得着裡面的聖靈，或外面的聖靈，也只在於接受。我們接受聖靈的度量達到什麼地步，聖靈在我們身上充滿的度量，也要達到什麼地步。現在我們就把對聖靈裡外充滿兩面接受的路，分別說一下：

#### 二 對聖靈裡面充滿接受的路我們接受聖靈在裡面的充滿，乃是在於：

##### （一）倒空自己—

一個人要接受聖靈的重生，就必須先認罪，悔改，接受主的代死。同樣，我們要接受聖靈的充滿，也必須先接受主的同死，來對付罪，對付世界，對付肉體，對付自己的意見，和天然的能力，把這些從裡面完全倒空，不讓它再在我們裡面有地位，而把我們裡面所有的地位全讓給聖靈。我們若是能答應聖靈的要求，把該去掉的去掉，該棄絕的棄絕，將

裡面完全倒空，只讓聖靈有地位，有主權，聖靈自然就要充滿我們，我們也就自然會主觀的經歷並享受聖靈在裡面的充滿。這也就是我們把聖靈充滿這一題，擺在一切對付的經歷之後來說的原因。

## （二）相信－

我們一這樣對付了一切，倒空了自己，就要相信聖靈是在我們裡面充滿我們了。只要這樣相信聖靈的充滿，不要去感覺充滿了沒有。真實的信心，都是不憑感覺的。我們若肯這樣相信，主就必使聖靈的充滿成為我們實際的經歷。

## 三 對聖靈外面充滿接受的路

我們接受聖靈外面的充滿，乃是在於：

### （一）願意為神使用－

我們在前面說過，聖靈降到人身上作能力，乃是加入力量，使人能勝任神所託付的工作，為神所用。所以從舊約起，凡真心願意為神使用的人，都得着了聖靈降在他們身上，作他們的能力。摩西是這樣，參孫是這樣，大衛是這樣，以利亞、以利沙、以西結等眾先知，也都是這樣。到了新約，還是這個原則。我們再來看新約裡頭一次聖靈外臨的例子，那就是降在主耶穌的身上。那一天，當主受浸的時候，所以有聖靈降在祂身上，就是因為主在那裡乃是藉著受浸，向天地作見證說，從那天起，祂要正式開始為神使用了。當全地上的人都不顧神的旨意，不顧神的工作，都為自己活着的時候，這裡有一位拿撒勒人耶穌，祂站在全宇宙的跟前，宣告說，祂要為神活着，祂要為神使用，祂要為神作工。就在這個時候，聖靈降下來，落在祂身上。頭一班的使徒們也是這樣。他們原是打魚的，現在他們魚也不要了，船

也不要了，專心一意的願意為神使用，繼續他們的主，在地上完成神的事業。這樣的心願，這樣的態度，就叫神好像不得不把五旬節的聖靈降在他們身上。

在教會歷史中，這一類的例子，也是不勝枚舉的。二百年前的摩爾維亞教會，有一次厲害的聖靈澆灌。事先他們也是早已個個都準備好了，願意為神使用。所以到了一個主日擘餅的時候，聖靈就大大的充滿他們。以後他們所給神的使用，也實是一般人難與相比的。

實在說，若是所有得救的人，都能一得救就肯為主擺上，讓主使用，就每一個人一得救都能得着裡外的聖靈雙管齊下的臨到，像哥尼流家的人一樣。可惜，今天一得救就有心給神使用的人太少了！人多是隻要有永生，不至沉淪，就可以了。至于神的工作，神的計劃，完全置之不理。也不想得着能力，來作神的工，完成神的計劃。雖然每一個人在他們得救的時候，多少都有一點聖靈的感動，都有一點為主作工的心情，但因着他們不願意放棄自己，來為主使用，就把這樣的感動和心情，硬壓下去了。就是聖靈在他們裡面，再有感動，再有要求，他們也不肯答應。

當初利百加一定規許配以撒，她就毫不耽延，離開父家，跟隨老仆而去，歸給以撒。(創二四。)但今天許多人得救了，信了基督，卻不肯歸給基督，都是留戀原來的地位，不肯讓主得着而使用他們。所以我們的主好像常是受人欺騙！救恩是給人了，人卻反過臉來，不肯把自己給祂。這些光景，就叫人得救以後，不能再得着外面的聖靈。

因着人這樣不肯為主使用，所以得着外面聖靈的人就很少，並且這件事也就顯得很奧秘、很希罕。其實外面的聖靈，並不比裡面的聖靈寶貴，要得着也不比裡面的聖靈困難，只要符合肯為主用這一個條件，就可以了。

## (二) 相信—

我們一把自己擺上，願意讓主完全使用，就要相信聖靈在外面的充滿，就是澆灌。這也是隻該憑信心，不該憑感覺的。只要我們肯這樣為主用，而相信聖靈的澆灌，聖靈在外面的能力就必實顯在我們身上。所以，我們要得着外面聖靈的充滿，並不需要苦求，只要肯起來答應主的呼召，把自己交給主，讓主使用，告訴主說，‘主，我知道你救了我，是要用我，現在我就把一切都擺在你手裡，讓你隨意使用。我也知道，我憑着自己的力量不能作什麼，所以我需要你的靈。同時我也知道你早已將你的靈賜下，所以我在這裡憑信接受。’這樣，得着聖靈在外面的澆灌，絕非難事。至于方式如何，表現如何，那就該完全讓給聖靈來負責。有的人羨慕別人在外面的表現，也一定要說方言，一定要大哭大笑，那麼他就是要說方言，要哭要笑，不是要聖靈澆灌。還有的人，一定不要哭，不要笑，怕被鬼附，這也是錯誤。我們的強求，就是我們給聖靈的限制，反而叫祂不能自由作工。所以我們在經歷的時候，要絕對讓聖靈自由，不要強求，也不要拒絕。

總之，聖靈裡外兩面的充滿我們，乃是新約之下一個榮耀的福分，也就是神當初應許亞伯拉罕的福分，現在成全了。(加三 14。 )但願我們一面更多倒空自己，讓聖靈帶著神本性一切的豐盛，充滿在我們裡面，好叫我們能活出神榮耀的形像；一面把自己更多交給主，讓主使用，使聖靈豐豐富富的降在我們身上，好叫我們有能力、有恩賜，能好好事奉神，對付神的仇敵，帶進神的國度！